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591

单位名称：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向本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二）按照区委和市人民检察院确定的工作方针。研究、决定和部署本区检察工作任务、并行使检察权。

（三）依法受理对辖区内提请批捕的案件进行审查批捕，对辖区内公安机关的立案和侦查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四）对辖区内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起诉，对本区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五）依法对本辖区内刑罚的执行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六）依法对辖区内民事、经济、行政案件的审判活动进行法律监督；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出抗诉。

（七）受理辖区内的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八）依法对本区发生的刑事案件的物证进行检验、鉴定、审核。

（九）负责对本院执行政策、法律和检察工作中遇到的应用法律问题的研究、指导工作。

（十）负责规划、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等后勤保障

工作。

（十一）协同区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十二）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工作、纪律检查工作、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院检察官、书记员、检察行政人员、检察技术人员和司法警察队伍建设。

（十三）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和考核干部；提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区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任免。

（十四）负责其它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永年区人民检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 年度决算。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邯郸市永年区人民检察(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1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13.0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3.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13.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13.06	总计	62	1,313.0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检
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13.06	1,313.06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313.06	1,313.06					
20404	检察	1,313.06	1,313.06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914.75	914.75					
2040410	检察监督	136.33	136.33					
2040499	其他检察 支出	261.98	26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13.06		1,313.06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313.06		1,313.06			
20404	检察	1,313.06		1,313.06			
20404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914.75		914.75			
2040410	检察监督	136.33		136.33			
2040499	其他检察 支出	261.98		26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1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13.06	1,313.0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13.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13.06	1,313.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13.06	总计	64	1,313.06	1,31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
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13.06		1,313.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13.06		1,313.06
20404	检察	1,313.06		1,313.06
204040 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914.75		914.75
204041 0	检察监督	136.33		136.33
204049 9	其他检察支出	261.98		26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

民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单位）：永年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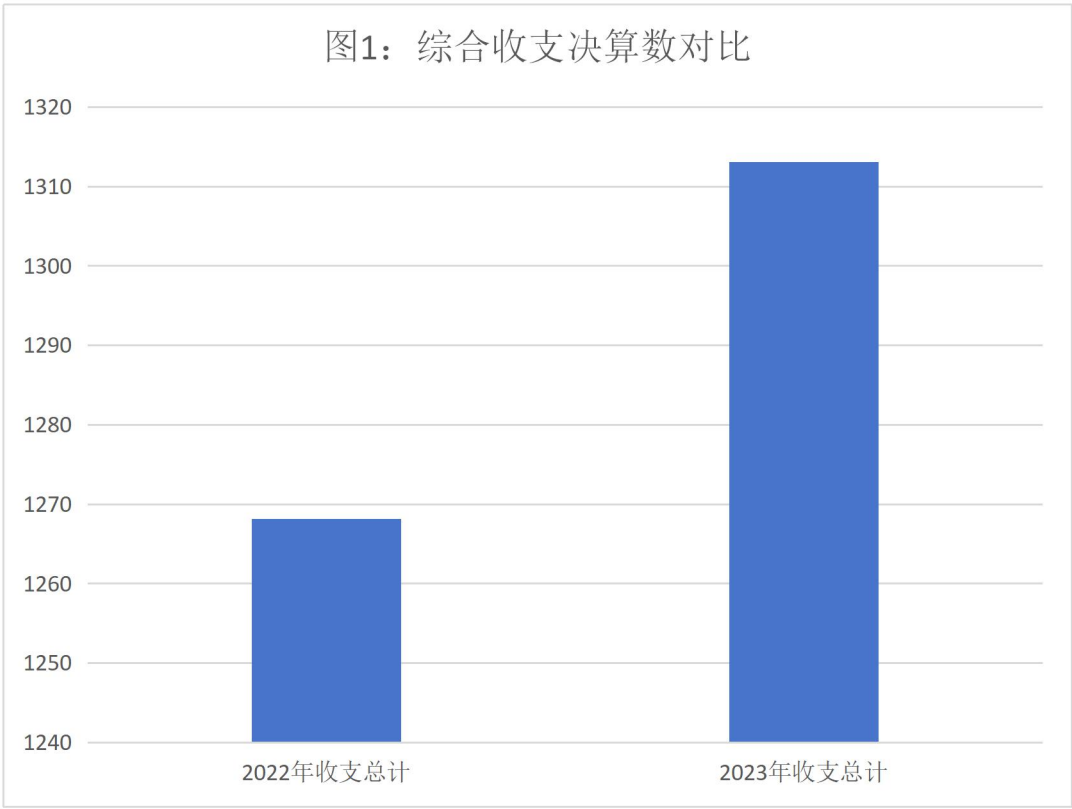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313.06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增加116.02万元，增长9.69%，主要原因是我院上缴返还收入和转移支付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支出增加128.41万元，增长10.84%，主要原因是为新入职公务员配备电脑、干警出差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13.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3.0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13.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1,313.06万元，占10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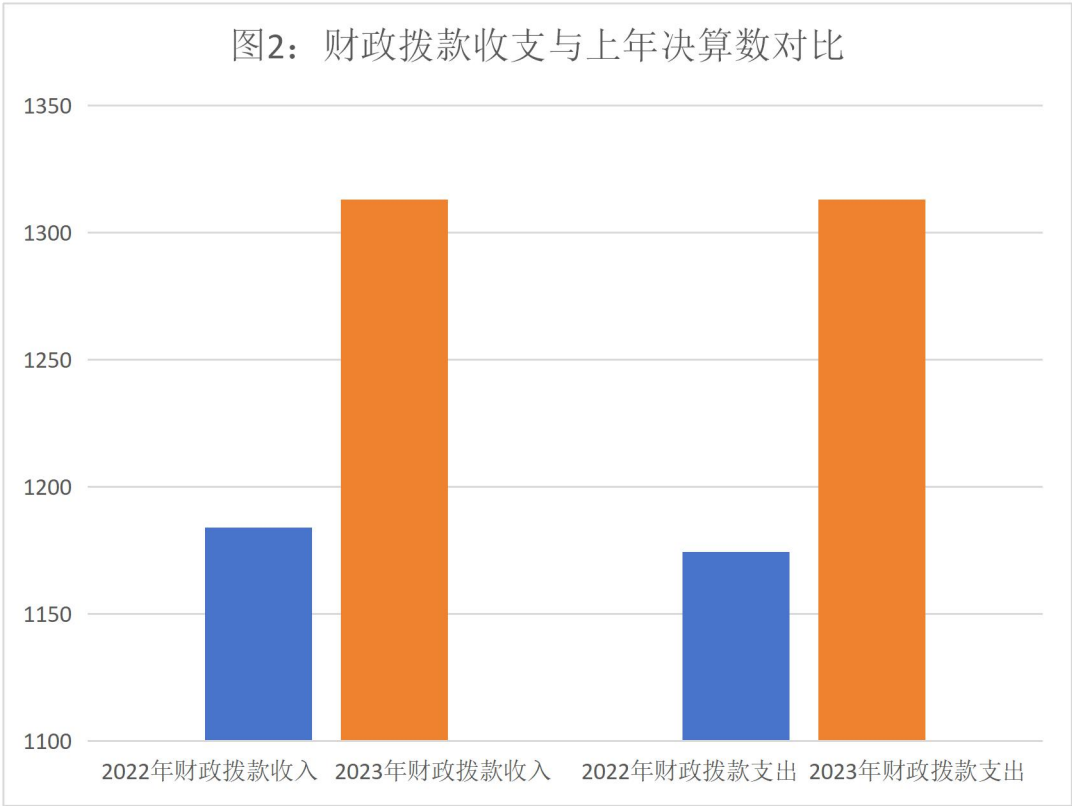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13.06 万元,比上
年增加 128.99 万元，增长 10.89%，主要是我院上缴返还收
入和转移支付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1,313.06 万
元，比上年增加 138.61 万元，增长 11.8%，主要是为新入职
公务员配备电脑、干警出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13.06万元,,比上
年增加128.99万元，增长10.89%，主要是我院上缴返还收入
和转移支付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1313.06万元，
比上年增加138.61万元，增长11.8%，主要是新入职公务员配
备电脑、干警出差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
加0万元，增长0%，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
增加0万元，增长0%，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
增加0万元，增长0%，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

增加0万元，增长0%，与预算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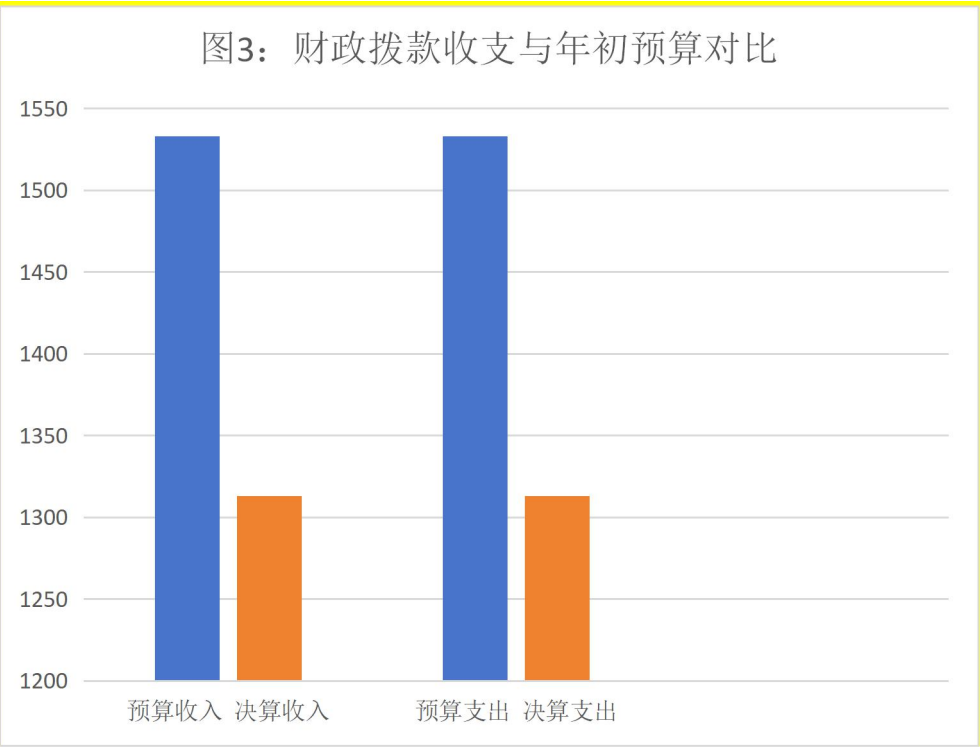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1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6%，比年初预算减少219.8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院部分上级转款没有拨付到位；本年支出1,31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6%，比年初预算减少219.86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我院部分上级转款没有拨付到位。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1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66%，比年初预算减少219.86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部分上级转款没有拨付到位；本年支出131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6%，比年初预算减少219.86万元，主要原

因是 我院部分上级转款没有拨付到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13.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

方面:

公共安全类支出 1313.06 万元,占 100%,用于单位人员经费、机关正常运转的业务办案、办公费、电费、差旅费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

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比上年增加（减少）0 辆，与 2022 年度车辆数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93.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4.72%。

组织对“永年区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罚没-永年检察院办公大楼运维费用”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2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基本按预算完成，资金利用率达到了 100%，项目实施是为了实现保障聘用制书记员工作和工资经费落实，协助司法干警 进行办案等工作内容。利用上缴返还办公办案，维持机关运转，各项设施设备状态良好实现以及各项检察职能履行到位。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永年区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永年区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年区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6.5 万元，执行数为 1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按月及时发放，聘用制书记员离职率为 0%，二是协助检察官提高审理工作效率按要求完成司法辅助工作。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永年区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91001 - 永年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6.500000	到位数	136.500000			执行数	136.5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6.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6.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6.5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协助检察官提高审理工作效率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结果称职率（%）	聘用制书记员年度考个等次为优秀、称职人数占总人数的比率（%）	20.0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为书记员按规定发放工资薪酬的比率	按规定为书记员工资薪酬数量与所有书记员工人数的比率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书记员招聘活动举办期限	招聘所需经费到位时间至招聘工作启动的	10.00	≤	6	百分比	1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在职书记员离职率	确保目前现有书记员离职率较低，保障正常审判工作正常进行	10.00	≤	5	百分比	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跟案数量占比（%）	聘用制书记员平均跟案量占总案件数量的占比	1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4
		经济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情况	15.00	≥	95	百分比	99	完成	1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